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 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 任。

# TAUNG TAUNG GOLD INTERNATIONAL LIMITED

**∠OLD** │ 壇 金 礦 業 有 限 公 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1**)

## 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壇金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七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新界荃灣楊屋道8號如心廣場19樓1901室舉行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 作為特別事項

1. 議決、追認及確認股東週年大會為本公司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

### 作為普通事項

- 2.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 3. a. 重選李錦松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b. 重選徐鵬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c.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 釐定董事酬金。
- 4. 追認委任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天職」)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核數師,並批准董事會釐定之核數師酬金。

5. 續聘天職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承董事會命 **壇金礦業有限公司** *主席* **張粕沁** 謹啟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四日

#### 附註:

- (a)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倘股東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多位受委代表出席大會,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委派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出席大會,有關委任須註明每名獲受委代表所代表之股份數目及類別。
- (b)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按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於可行情況下儘快,惟無論如何最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c) 股東週年大會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 (d) 為釐定本公司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 登記,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作登記的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 最後時限: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四日(星期一)至二零二四年十一 月七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

記錄日期: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七日(星期四)

於上述暫停辦理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上述最後時限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 (e) 倘屬股份之聯名持有人,該等持有人之中任何一名均可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於股東週年 大會上就其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該等聯名持有人之中多於一名親 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該等持有人之中只有於本公司之股東名冊中就 該股份排名首位者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 (f) 於交回委任代表文據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文據將視作已撤回論。

- (g) 隨函附奉股東週年大會使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 (h) 倘若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上午八時正後任何時間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股東週年大會將會延期。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及披露易網站刊登公告,通知本公司股東改期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的日期、時間及地點。於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期間,股東週年大會將如期舉行。於惡劣天氣情況下,股東應自身情況自行決定是否出席大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粕沁女士(主席)及彭鎮城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莊文鴻先生、李錦松先生及徐鵬先生。